证券代码：000703　证券简称：恒逸石化　公告编号：2026-143
债券代码：127067　债券简称：恒逸转2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赎回“恒逸转2”暨即将停止交易的重要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最后交易日：2026年9月3日

2026年9月3日为“恒逸转2”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恒逸转2”简称为“Z逸转2”；2026年9月3日收市后“恒逸转2”将停止交易。

2、最后转股日：2026年9月8日

2026年9月8日为“恒逸转2”最后一个转股日，当日收市前，持有“恒逸转2”的投资者仍可进行转股，2026年9月8日收市后，未实施转股的“恒逸转2”将停止转股，剩余“恒逸转2”将按照100.25元/张（含息税，当期年利率为1.8%）的价格被强制赎回。若被强制赎回，投资者可能面临损失。

截至2026年9月2日收市后，距离“恒逸转2”停止交易日（2026年9月4日）仅剩1个交易日，距离“恒逸转2”停止转股日（2026年9月9日）仅剩4个交易日。特别提醒“恒逸转2”持有人务必认真阅读本公告，充分了解相关风险，注意最后交易及最后转股时间，审慎作出投资决策。

特别提示：

1、“恒逸转2”赎回价格：100.25元/张（含息税，当期年利率为1.8%），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核准的价格为准。

2、有条件赎回条款触发日：2026年8月17日

3、赎回登记日：9月8日

4、赎回日：9月9日

5、停止交易日：9月4日

6、停止转股日：9月9日

7、发行人资金到账日（到达中登公司账户）：9月14日

8、投资者赎回款到账日：9月16日

9、赎回类别：全部赎回

10、最后一个交易日可转债简称：Z逸转2

11、根据安排，截至9月8日收市后仍未转股的“恒逸转2”将被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恒逸转2”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投资者持有的“恒逸转2”存在被质押或冻结情形的，建议在停止转股日前解除质押或冻结，以免出现因无法转股而被强制赎回的情形。

12、风险提示：本次“恒逸转2”赎回价格可能与其停止交易和停止转股前的市场价格存在较大差异，特提醒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可能面临损失，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自2026年7月28日至2026年8月17日期间，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逸石化”或“公司”）股票已满足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已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恒逸转2”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即13.416元/股）的情形，已触发“恒逸转2”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公司于2026年8月17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恒逸转2”的议案》，结合当前市场及公司自身情况，经过综合考虑，董事会决定本次行使“恒逸转2”提前赎回权利，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后续“恒逸转2”赎回的全部相关事宜。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一）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565号）核准，本公司于2022年7月21日公开发行了面值总额300,000万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1,460万元后，剩余募集资金净额298,540万元在2022年7月28日已全部到位。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出具了中兴华验字（2022）第010084号验资报告。

（二）上市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22]782号”文同意，公司3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2022年8月18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恒逸转2”，债券代码“127067”。

（三）转股期限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规定，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3年1月30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2028年7月20日）止。

（四）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1、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10.50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均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2、公司2024年5月10日召开的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权益分派实施公告确定的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0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规定，“恒逸转2”的转股价格于2024年6月26日起由原来的10.50元/股调整为10.41元/股。

3、公司2025年5月15日召开的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权益分派实施公告确定的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5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规定，“恒逸转2”的转股价格于2025年6月20日起由原来的10.41元/股调整为10.36元/股。

4、公司2025年5月15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第二期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公司拟注销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63,703,752股。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公司本次股份注销事宜已于2025年7月9日办理完成。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规定，“恒逸转2”的转股价格于2025年7月11日起由原来的10.36元/股调整为10.37元/股。

5、公司2026年5月7日召开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权益分派实施公告确定的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5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规定，“恒逸转2”的转股价格于2026年6月15日起由原来的10.37元/股调整为10.32元/股。

二、可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与触发情况

（一）有条件赎回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恒逸转2”有条件赎回条款如下：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1）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

（2）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3,000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2×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2：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二）有条件赎回条款触发情况

自2026年7月28日至2026年8月17日期间，公司股票已满足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已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恒逸转2”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即13.416元/股）的情形，已触发“恒逸转2”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于2026年8月17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恒逸转2”的议案》。结合当前市场及公司自身情况，经过综合考虑，董事会决定本次行使“恒逸转2”提前赎回权利，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于赎回登记日收盘后全部未转股的“恒逸转2”，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后续“恒逸转2”赎回的全部相关事宜。

三、赎回实施安排

（一）赎回价格及其确定依据

根据《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约定，“恒逸转2”赎回价格为100.25元/张（含息税）。具体计算方式如下：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2×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2：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即1.8%；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2026年7月21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2026年9月9日）的实际日历天数50天（算头不算尾）。

当期利息IA=B2×i×t/365=100×1.8%×50/365≈0.25元/张；

赎回价格=债券面值+当期利息=100+0.25=100.25元/张；

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中登公司核准的价格为准。公司不对持有人的利息所得税进行代扣代缴。

（二）赎回对象

截至赎回登记日（9月8日）收市后在中登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恒逸转2”持有人。

（三）赎回程序及时间安排

1、公司将在赎回日前的每个交易日披露一次赎回提示性公告，通知“恒逸转2”持有人本次赎回的相关事项。

2、自9月4日起，“恒逸转2”停止交易。

3、自9月9日起，“恒逸转2”停止转股。

4、9月9日为“恒逸转2”赎回日，公司将全额赎回截至赎回登记日（9月8日）收市后在中登公司登记在册的“恒逸转2”。本次赎回完成后，“恒逸转2”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

5、9月14日为发行人（公司）资金到账日（到达中登公司账户），9月16日为赎回款到达“恒逸转2”持有人资金账户日，届时“恒逸转2”赎回款将通过可转债托管券商直接划入“恒逸转2”持有人的资金账户。

6、公司将在本次赎回结束后七个交易日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赎回结果公告和可转债摘牌公告。

7、最后一个交易日可转债简称：Z逸转2

（四）咨询方式

咨询部门：恒逸石化董事会办公室

咨询电话：0571-83871991

联系邮箱：hysh@hengyi.com

四、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赎回条件满足前的六个月内交易“恒逸转2”的情况

经自查，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赎回条件满足前的六个月内（2026年2月18日至2026年8月17日）交易“恒逸转2”的情形如下：

持有人名称	持有人身份	期初持有数量（张）	期间买入数量（张）	期间卖出数量（张）	期末持有数量（张）
邱奕博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11,417	0	11,417	0
方贤水	董事	39,959	0	39,959	0
王松林	高级管理人员	48,332	0	48,332	0
郑剑刚		24,356	0	24,356	0
邱利宏	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	4,567	0	4,567	0
邱杏姐		15,983	0	15,983	0

除上述情形外，不存在其他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赎回条件满足前的六个月内交易“恒逸转2”的情形。

五、其他说明

1、“恒逸转2”持有人办理转股事宜的，必须通过托管该债券的证券公司进行转股申报。具体转股操作建议债券持有人在申报前咨询开户证券公司。

2、“恒逸转2”可转债转股最小申报单位为1张，每张面额为100.00元，转换成股份的最小单位为1股；同一交易日内多次申报转股的，将合并计算转股数量。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1股的整数倍，转股时不足转换为1股的可转债余额，公司将按照深交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债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债票面余额及其所对应的当期应付利息。

3、当日买进的可转债当日可申请转股，可转债转股的新增股份，可于转股申报后次一交易日上市流通，并享有与原股份同等的权益。

六、风险提示

根据安排，截至2026年9月8日收市后仍未转股的“恒逸转2”，将按照100.25元/张（含息税）的价格强制赎回，特别提醒“恒逸转2”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本次赎回完成后，“恒逸转2”将在深交所摘牌。“恒逸转2”持有人持有的“恒逸转2”存在被质押或被冻结的，建议在停止交易日前解除质押或冻结，以免出现因无法转股而被强制赎回的情形。

目前“恒逸转2”二级市场价格与赎回价格存在较大差异，如果投资者未及时转股，可能面临损失，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日

证券代码：002625　证券简称：光启技术　公告编号：2026-070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并于2025年12月12日召开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此外，公司于2026年6月1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并于2026年7月3日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并修订相关文件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现将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份来源及数量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份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已回购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1、公司于2023年12月1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6），并于2023年12月27日披露了《回购股份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69）。

2、公司于2024年11月27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份回购实施完成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4-081），截至2024年11月27日，公司本次股份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成。在回购期间，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5,076,81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24%，最高成交价为16.12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2.3元/股，支付总金额为人民币65,890,609.20元（不含交易费用）。

3、公司于2025年1月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公司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已回购且尚未使用的1,258,707股公司股份的用途进行变更，将原用途由“用于后续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变更为“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剩余3,818,103股回购股份仍“用于后续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通过非交易过户的股份数量为747,540股，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03%，过户价格为28.65元/股，股份均来源于上述回购股份。

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账户开立、认购及非交易过户情况

1、账户开立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证券专用账户，证券账户名称为“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号码为“0899523938”。

2、员工持股计划认购情况

根据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规模不超过136万股，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3,896.57万元，以“份”作为认购单位，每份份额为1元，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份数上限为3,896.57万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际认购股份为747,540股，实际认购总金额为21,417,021元，实际认购份额未超过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实施上限，资金来源为员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以及法律行政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

政旦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本员工持股计划认购情况出具了《验资报告》（政旦志远验字第260000026号）。

3、非交易过户情况

2026年9月2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747,540股公司股票，已于2026年9月1日以非交易过户的方式过户至“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03%。本员工持股计划实际过户股份数量未超过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数量。

根据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不超过48个月，自公司公告对应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本员工持股计划所获标的股票分三期解锁，解锁时点分别为自公司公告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满12个月、24个月、36个月，每期解锁的标的股票比例分别为30%、30%、40%。后续公司将根据公司业绩考核与个人绩效考核结果，计算确定具体解锁比例和数量。

三、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关系说明

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包括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上持有人与本员工持股计划存在关联关系。在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本员工持股计划相关提案时相关人员应回避表决。除上述情况外，本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最高权力机构为持有人会议，由持有人会议选举产生管理委员会，监督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代表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运作、决策等将独立于公司控股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因此本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四、本员工持股计划的会计处理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应当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公司将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本员工持股计划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最终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五、其他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三日

证券代码：688498　证券简称：源杰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7

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科创板2026年半年度半导体制造、设备及材料行业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10日（星期四）15:00-17: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3日（星期四）至9月9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yj-semitech.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8月29日发布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9月10日（星期四）15:00-17:00参加由上海证券交易所主办的科创板2026年半年度半导体制造、设备及材料行业集体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10日（星期四）15:00-17: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ZHANG XINGANG先生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程硕先生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陈振华先生

独立董事：王鲁平先生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9月10日（星期四）15:00-17: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3日（星期四）至9月9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yj-semitech.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证券部

电话：029-38011198

邮箱：ir@yj-semitech.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3日

证券代码：688293　证券简称：奥浦迈　公告编号：2026-090

上海奥浦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北京磐茂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磐信（上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磐信”）持有上海奥浦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8,383,958股，持股数量占公司当时总股本139,271,991股的比例为6.02%；前述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数量，且已分别于2023年9月4日、2023年12月25日全部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6年5月12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部分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因股东自身资金需求，上海磐信计划自2026年6月2日起至2026年9月1日期间，通过大宗交易和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785,440股，合计减持数量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2.00%。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海磐信已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392,594股，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928,600股，合计减持数量占公司目前总股本142,194,199股的1.63%。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上海磐信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不适用
持股数量	8,383,958股
持股比例	6.02%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8,383,958股

注：1、上述表格中“持股比例”是按照减持计划披露日（2026年5月12日）公司总股本139,271,991股为基数进行计算。

2、上海磐信于2026年6月2日至2026年8月7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1,274,294股，本次权益变动后，上海磐信持股比例降至5%以下，已不再是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4日、2026年8月11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提示性公告》《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5%刻度暨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提示性公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上海磐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上海磐信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6年5月12日
减持数量	2,321,194股
减持期间	2026年6月2日～2026年9月1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1,392,594股 大宗交易减持，928,600股
减持价格区间	34.19～67.79元/股
减持总金额	122,277,945元
减持完成情况	未完成：464,246股
减持比例	1.63%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2.00%
当前持股数量	6,062,764股
当前持股比例	4.26%

（二）本次减持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本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是　□否

（三）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四）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五）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六）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七）是否存在违反减持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特此公告。

上海奥浦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3日

证券代码：000825　证券简称：太钢不锈　公告编号：2026-032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通过司法程序接受忻州热力股权以股抵债完成股权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日前，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太钢不锈”）通过忻州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查询获悉，公司接受司法裁定将被执行人山西鑫邦贸易有限公司（简称“鑫邦公司”）持有的忻州市热力有限公司（简称“忻州热力”）20%股权以股抵债已完成股权变更登记。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司法裁定以股抵债进展情况

2026年2月11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执行忻州热力股权以股抵债诉讼方案的议案》，如果2026年3月16日前法院未能将鑫邦公司持有的忻州热力20%股权成功变卖，公司拟按司法裁定的1.654亿元接收鑫邦公司持有的忻州热力20%股权，以抵偿鑫邦公司拖欠太钢不锈相应的货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2月1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拟通过司法程序接受忻州热力股权以股抵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4）。

2026年4月16日，公司披露《关于通过司法程序接受忻州热力股权以股抵债的进展公告》，公司收到太原市尖草坪区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鉴于司法拍卖、变卖均已流拍，公司同意将上述股权以流拍价抵偿债务符合法律规定，法院予以准许。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民事执行中拍卖、变卖财产的规定》第二十条、第二十六条的规定，司法裁定将被执行人鑫邦公司持有的忻州热力20%股权作价165466659.60元，交付申请执行人太钢不锈抵偿鑫邦公司所欠货款165466659.60元，该股权自裁定书送达申请执行人太钢不锈时起转移。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16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通过司法程序接受忻州热力股权以股抵债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

日前，公司通过忻州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查询获悉，公司接受司法裁定将被执行人鑫邦公司持有的忻州热力20%股权以股抵债已完成股权变更登记，公司登记为忻州热力股东，持有其20%股权。忻州热力作为公司的参股公司，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本次以股抵债通过司法程序进行，不涉及协议签署，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备查文件

1、企业信息查询单

特此公告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二日

证券代码：603360　证券简称：百傲化学　公告编号：2026-068

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8/1，由刘岩提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年7月31日-2026年10月30日
预计回购金额	8,000万元-12,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0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
累计已回购金额	0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0元/股-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31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回购股份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22.96元/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8,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2,000万元（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62）。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6年8月31日，公司暂未实施股份回购。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3日

证券代码：603360　证券简称：百傲化学　公告编号：2026-069

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预告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10日（星期四）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 会议问题征集：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10日前访问网址https://eseb.cn/1AZ0tcIUG6A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8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业绩、发展战略等情况，公司定于2026年9月10日（星期四）15:00-16:00在“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召开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10日（星期四）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刘岩先生，总经理刘红军先生，财务总监高鹏程先生，独立董事刘天兵先生，董事会秘书王超先生（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10日（星期四）15:00-16:00通过网址https://eseb.cn/1AZ0tcIUG6A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10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证券部

电话：0411-82285231

邮箱：zqb@biofc.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或易董app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衷心感谢广大投资者对公司的关心与支持，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3日

证券代码：605108　证券简称：同庆楼　公告编号：2026-029

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10日（星期四）13:00-14: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3日（星期四）至9月9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8月29日发布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9月10日（星期四）13:00-14:00举行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10日（星期四）13:00-14: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副董事长王寿凤女士，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范仪琴女士，副总经理张悦女士、王会玉女士、尹慧娟女士、熊鹰女士，独立董事张晓健先生（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9月10日（星期四）13:00-14: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3日（星期四）至9月9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董秘办

电话：0551-63638945

邮箱：TQLZ009@sohu.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9月3日

证券代码：605122　证券简称：四方新材　公告编号：2026-043

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资金解除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12日披露了控股子公司重庆砼磊高新混凝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砼磊高新”）部分银行账户资金被冻结的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资金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6）。现将相关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银行账户部分资金解除冻结的情况

近日，砼磊高新银行账户被冻结的资金已全部解除冻结并恢复正常使用，具体解除冻结的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账户性质	冻结金额	解除冻结金额
1	中国农业银行南岸茶园支行	310****923	一般户	450.00万元	450.00万元
2	招商银行江北支行	123****501	一般户		
3	中国民生银行茶园支行	636****990	一般户		

二、本次银行账户资金解除冻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子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资金被冻结未影响公司日常经营，截至目前，被冻结银行账户的资金全部解除冻结并恢复正常使用状态，有利于公司的资金划转和使用。

公司将继续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维护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3日

证券代码：688292　证券简称：浩瀚深度　公告编号：2026-054
转债代码：118052　转债简称：浩瀚转债

北京浩瀚深度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